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26-023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根据《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鉴于公司未达到2025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且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资格，公司决定对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349.5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上述事项已得到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就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4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选定的信披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

(二)公司于2024年7月5日至2024年7月15日期间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予以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提出

的异议。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7 月 1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选定信披媒体刊登的《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选定的信披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

（四）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4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4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授权日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选定的信披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

（六）2024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选定的信披媒体披露了《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24 年 8 月 29 日，授予登记数量为 939.00 万份，授予登记人数为 16 人。

(七)202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九)2026年6月4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2026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根据《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鉴于公司未达到2025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且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资格,公司决定对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349.5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该事项已得到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拟注销股票期权的依据及数量

公司本次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349.50万份,具体如下:

根据《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层面的业绩未满足约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进行注销;激励对象因辞职、公

司裁员而离职，其已行权的股票期权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鉴于公司未达到 2025 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且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资格，因此，本次激励计划中已获授的 349.50 万份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予以注销。

三、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及调整 2024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手续。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

公司本次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本次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尚需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劵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进行信息披露并办理相关股票期权注销手续。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0 日